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优质9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一

我喜爱在有空时回忆往事，回忆过去的点点滴滴，在迷人和晕眩之中，我仿佛又回到了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一个个生动的画面，一件件永难忘记的事情，一张张亲切、熟识的面孔，这一切构成了我整个童年时代的回忆。使我整个放松了下来，将现在的一切苦恼抛之脑后，沉醉与其中。

小时候，我会在课堂上由于老师的一个小错误而举手指出，否则决不罢休；如今，即使，老师一连几个错别字或小毛病，我除了查字典，翻资料外，就不会有其他动作。

小时候，我会由于捡到一枚硬币而欣喜若狂，并得到父母、老师的表扬；而如今的我，看到地上有一枚硬币，看一眼就过去，对它置之不理。

小时候，我会由于晚上爸爸妈妈不在身边感到恐惊因此大吵大闹，现在，晚上独自一人躺在床上，在一片漆黑中，没有恐惊，只是想一些琐事。

童年就像一杯浓郁可口的咖啡，品尝时很甜蜜，但甜蜜中带着一点苦涩；而成长则像一杯芳香四溢的茶，入口或许很苦，那是由于你失去了童稚，失去了那份坚持的士气，失去了一份心灵依慰，但随后你就能品出这茶的醇美、香甜，让人回味无穷，你在成长道路中学到、懂得了很多。

童年的回忆就像一本令人难忘的日记，不经意一翻会让你感到流连忘返，哭笑不得，但更多的还是欢愉与喜悦。当我们有空时，不妨品品成长这杯茶，翻翻这本“日记”你会发觉：自己得到了很多。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二

《朝花夕拾》的开篇之作《狗，猫，鼠》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鲁迅先生用了对比与讽刺的手法，借物喻人。他的仇猫，理由，怎么仇猫都写得惟妙惟肖，趣味十足。还有鲁迅先生无意中救的那只小隐鼠，看了他的描述，我都想养一只呢！小隐鼠不惧人，很可爱，像小墨猴一般也喜欢舔墨，满足了鲁迅先生一度想养一只小墨猴的愿望。下面小编就给大家分享几篇关于朝花夕拾读书心得的范文！

《朝花夕拾》中国现代作家鲁迅的回忆性散文集，里面讲述了鲁迅童年及青年时所经历的往事。《朝花夕拾》中的很多文章都是中国人耳熟能详的经典，其中还包括我们学过的课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书中共有篇文章。作品的先后顺序是以作者从童年到青年的生活来安排的。《朝花夕拾》中对人物的描写非常细致，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写寿镜吾先生读古文时“总是微笑起来，而且将头仰起，摇着向后面拗过去，拗过去”，让读者很容易就可以想象出这个场景，并且感觉非常真实；《阿长与山海经》中写阿长睡觉时“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挤得我没有余地翻身”，晚上有个人这样睡着，把自己的位置给占用了，那感觉一定不好受。诸如这样细致的描写还有很多。

在这十篇位置中，令我印象最深的是《藤野先生》。这是鲁迅写他青少年在日本留学时的文章，文章重点写了他的老师藤野先生。藤野先生对学生非常关心，而且在教学上非常严

谨。文章中写他拿去鲁迅上课时抄下的讲义，当鲁迅拿回讲义时，讲义从头到尾，都用红笔添改过。鲁迅在讲义上的一个图画错了，藤野先生还帮他指正，并和蔼地给他讲解。这些情景就非常鲜明地表现出藤野先生的个性特点。而且藤野先生对鲁迅这样的有潜力的学生要离开学校后，感到很惋惜。藤野先生在鲁迅的心中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

《朝花夕拾》不仅仅是一本回忆性散文集，同时也蕴含着许多哲理，每次翻开它，都会有一种中国人特有的亲切感。这是我们人生中一本不可多得的好书。

《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代表作。因此第一次读是在四年级时。第一篇读到一半时，觉得索然无味，扔下。到现在才拿出来读，颇有些意思。

鲁迅自己说，《朝花夕拾》是从回忆中抄出来的。长短不一的散文往往都藏着深刻的秘密。我更喜欢他的回忆性散文，比如说《阿长与山海经》《五猖会》以及《藤野先生》等等。这些文章相对有趣些，尤其是回忆童年的文章，我觉得是妙极了，尽管有时加了一些批判性的文字进去，但毕竟还是有趣的。鲁迅的笔下，有菜畦，有桑葚，有会唱歌的蟋蟀，有小人书，也有各种各样严格、慈祥或丑陋的人。童年虽在黑暗中，但美丽的童真和趣味都跃然纸上。

书中的文章一般都夹叙夹议，又描写、抒情，鲁迅自己说“文体很复杂”。就是这种捉摸不透的文体反映出了鲁迅深厚的文学功底以及不满的情绪。他的议论或抒情都直指当时社会的弊端，所以人们一直都说他是用笔杆作斗争的战士。从他挑战、批判传统的毫不留情，看得出他深深地愤怒和失望。他是悲哀的，也是伟大的！

鲁迅在书中有喜有悲。和与他志同道合的人交谈时，他是快乐的，与淳朴的人说话时，他是和善、客气的。他为命运多舛的正义人士悲痛，他敬重反封建的人。真如他那首《自嘲》

中的名句“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

鲁迅的文笔有些失落，有些愤怒。从文章及注释可以看出，责骂他的人不少，嘲笑中国人的也不少。在那样一个正义无法伸展的空间了，在那样一个闹市一样的时代里，谁都没心思也无法写出和平的文章。鲁迅的笔不平静，它跳进了很多运动，它讴歌正义！

也许现在这本书还苦涩难懂，但他激起的激愤却能真切感受，这就是鲁迅的力量，光明的力量！

手捧着脍炙人口的巨作——《朝花夕拾》，擦拭上面久矣的尘埃，轻轻翻阅起来。

鲁迅先生的童年也并不乏味，他虽是乡下人，却可以随城里人一同上学；它有趣味横生的百草园；他在雪地捕鸟；他在上课时偷偷画画。似乎鲁迅的童年是在一首圆舞曲中结束的。“枯燥，乏味”则是鲁迅先生对书屋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就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从这本《朝花夕拾》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似乎感染了我，让我看到自己童年的光辉事迹。

小时候，我经常坐在外婆家的河岸边，看见古老的大桥下边，向着我游来一只只小鸭，歪着脑袋，掰着手指数“一只，两只，三只，五只……”；喜欢把外婆洗好的衣服丢进脏水盆，想到这儿，心中有些窃喜，似乎是一个小阴谋得逞了。

鲁迅先生的童年趣味横生，而鲁迅先生的中年更是为国奉献。他非常具有战斗精神，他用他的一支笔与敌人进行战斗，他创作了大量作品，如小说集《呐喊》、《彷徨》，散文集《朝花夕拾》，散文诗集《野草》；他还翻译了许多外国文学家的作品，如苏联作家法捷耶夫的长篇小说《毁灭》，还有《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等。鲁迅先生，是我们“民族的脊梁”，以笔作枪，写出了旧中国的弊端。如今的我们，应

该好好学习，为了祖国的繁荣富强，而奋发努力。独酌花酒释胸竹寒衣不胜暑朝花夕拾谁归属甜酸咸辣苦看过的回忆录，大都是风花月残、捕风捉影的闲情逸致，倒没见过这夕拾的朝花也别有风味，也是，百味不离其宗，朝花夕拾一样艳。

第一次读《朝花夕拾》，是在上小学的时候。当时我只读了第一篇文章《狗·猫·鼠》的前几页，觉得实在太没意思了，只是平淡地写出自己对三种动物的感觉与看法。于是我当即便给这本书下了结论：无趣、老土。

之后读起这本书，则是在一个月前。这次，我细读了整本书。我沉醉在书中描绘的世界里，沉醉在作者经历过的许多事情、看过的许多书中，沉醉在作者童年的有趣生活中。这一次，我重读了《狗·猫·鼠》，终于明白了，这篇文章是针对当时的“正人君子”，嘲讽他们所散布的“流言”，表现了作者对弱小者的同情和对暴虐者的憎恨。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是鲁迅1920xx年所作的回忆散文集，里面的文章共有10篇。其中《琐记》、《藤野先生》、《范爱农》3篇文章，写的是鲁迅离开家乡到南京、前往日本求学和回国后的一段经历。而另外7篇，则记叙的是鲁迅在故乡时的一些童年时光，读者能从文章中看出当时的社会与人情，是了解少年鲁迅的一条途径。

鲁迅先生也不忘批判当时的封建思想。

阅读着作者的童年，字里行间不时流露出童年的天真浪漫，令人向往。这些文章是鲁迅先生在逐渐老去的时候写就的。人将老的时候，回忆起自己童年的点点滴滴，回忆起当初的味道，应该别有一番滋味吧！我们的童年也在一步步离我们而去，只留下一个个酸甜苦辣的回忆。我们应当珍惜这些回忆、珍惜自己的童年，不断地去回味，不断地去领悟，相信有一天，我也会有属于我自己的一本《朝花夕拾》。

《朝花夕拾》，全书十篇文章，外加一篇《小引》一篇《后记》，是鲁迅唯一一本散文集，是鲁迅回忆童年，少年和青年时期不同生活经历与体验的文字，是记叙文、是回忆性散文。书中有《五猖会》里“我”对儿时急切盼望观看迎赛神节的急切心情及父亲逼“我”背诵诗经时“我”的痛苦感受。有鲁迅先生冲破封建束缚，追求新知识，离家求学的故事。

《父亲的病》又讲了鲁迅的父亲因为庸医而误人的故事。同时也痛斥了当时的社会，不过喜欢的是鲁迅先生的童年篇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这篇文章七年级也学过，有喜欢里面的故事情节和优美的语句。“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首先“不必说”就勾起了读者的兴趣，“单是”更引人入胜。两个“不必”本已兴趣盎然，可见“那短短的泥墙根一带”更是其乐无穷啊！所以，我佩服鲁迅的文字。更羡慕他多彩的童年。

儿时的生活就像一列火车，包厢里满载着我们美好的回忆，无论酸、甜、苦、辣，都是一笔可贵的财富；它又像五颜六色的彩虹，绚丽而多姿。虽然自己的童年没有鲁迅小时候的烂漫，却也无比的有趣。我记得，自己因不认识雪，而用小碗盛了当“奶粉”吃；因爱护一朵无名小花，却把妈妈的金瓜秧给拔掉了；又学小树长高给自己浇水，则让自己发了高烧，这些事情，现在想也真是搞笑，傻得透顶。不过也给我的人生中增添了一丝喜悦，小孩子，哪有不犯傻的呢？说实话，这也是我们一辈子中最纯真、无邪、善良、没有烦恼的时刻，它是值得我们去珍惜的。也希望我们的家长不会去束缚孩子的自由，锁住孩子的心灵，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也在童年中体会到了自己的感受。给孩子一片广阔的空间吧，他们渴望快乐。

《朝花夕拾》，给了我无限的感触，《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唤醒了我对儿时的眷恋。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三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所著，写的是鲁迅的往事。它是一本家喻户晓的散文集，是一本必读的散文集。也是人们的良师益友。今天小编在这分享一些朝花夕拾读后感给大家，欢迎大家阅读！

《朝花夕拾》是鲁迅写的一本散文集，是回忆性的散文集。

他在创作选材上采用以小见大的手法，从他的，童年到青年，再这20多年里中国发生了许多重大事件。他并没有直接描写这些事件，而是写了一些无关紧要的琐事，来反映社会风貌和事是人情。

我觉的《朝花夕拾》人物形象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例如“长妈妈”、“范爱农”等人物都极富个性。

比如鲁迅在《阿长与山海经》里面把阿长一系列的习惯写出来了。像晚上的睡姿，心理一大堆规定他写的都很好。

不仅是这些，《狗.猫.鼠》里面虽然是写动物的，但也是讽刺了当时的社会。

作者将叙述，描写，抒情，议论柔和在一起，极富艺术魅力，体现了鲁迅作为一位大作家的风范。

我想以后我在写文章的时候，也要多运用语言描写、动作描写，心理描写，这样才能把人物写得更加生动。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记录的大都是他少年时的故事，文章生动有趣，用文字刻画出许多鲜明的人物形象，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第一次读鲁迅先生的作品集，令我不由得吃了一惊：原来一向严谨的鲁迅先生，文笔竟如此生动活跃，静中有动，动中添静，动与静的结合那样完美，看不出有一丝修改的缝隙，竟如说话一般流畅和自然。恰到好处的词语运用，是文章显得更加朴素自然。只需三言两语，便能刻画出一个生动的形象。

在整本书中，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长妈妈了。他是鲁迅的乳娘，为人淳朴，忠厚，善良，总是笑眯眯的，还经常给鲁迅讲故事。在鲁迅的每一篇文章中，都有她的影子。在她的身上，有着鲁迅先生童年时的美好回忆。

鲁迅先生童年时总是不满他的父亲，还总是指责他太苛刻、太严厉，总是在他高兴时扫他的性，他常常在心里对父亲产生抱怨。

但鲁迅先生的童年还是很快乐的：他常常去看庙会、做游戏、摘果子、看社戏，枯燥的生活没有困住他，他还是那样快乐，他的生活还是那样明亮。

虽然书看完了，可是，我的生活还在继续，我的少年才刚开始……

我知道这样一个伟大的名字——鲁迅，但之前却几乎没读过他的文章，不是因为不喜欢，而是怕以自己的心智无法读懂他文章深刻的内涵。直到学习了《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我才发现他的文章也是那样的平易近人。于是，我开始阅读《朝花夕拾》，细细体味其中的乐趣。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先生怀念快乐有趣的童年，怀念百草园中无忧无虑的日子。“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在这里弹琴。”多么令人向往的场景！鲁迅先生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鲁迅先生在现实生活中经历了种种磨难，但他却依然用文字

描绘出一个如此美好的世界。《朝花夕拾》是无价之宝，在每个人心中，它都是一幅美妙的画卷。美好的童年一去不复返，但会永远留在我们的记忆中。不一样的时代，一样的快乐回忆。细读《朝花夕拾》，享受着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浪漫的情感，总觉得非常亲切，一种暖暖的感觉围绕在周围。

鲁迅的童年并非没有苦，但留下最深印记的还是乐。我们的童年也是充满酸甜苦辣，然而不管怎样，童年留给我们的还是一份最纯真、最美好的回忆。让我们把花种撒下，精心培育，让它们开出最美的花朵，然后，把它捧在手中，细细端详，心中就会充盈着幸福的滋味。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四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

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投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五

《朝花夕拾》的每一篇文章都很清晰地表达出鲁迅先生对所写的事情的感情，例如：《五猖会》——描绘出封建家长对儿童的压制和摧残；《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先生通过对百草园和三味书屋生活的回忆，表达了他对百草园的喜爱以及对三味书屋学习生活的热爱；《藤野先生》——写的是最使鲁迅先生难忘的一位日本老师，表达对他的感谢之情。

总体看，《朝花夕拾》写的是鲁迅先生年少时代以至于到日本前后的假设干生活片段，展现当时的世态人情、民俗文化，流露了鲁迅先生对社会的深刻观察和对家人师友的真挚感情。表达情切感人，又有机的融进了大量的描写、抒情和议论，文笔优美清新，堪称现代文学史上最高水平的回忆性散文。步入初中，我们初步认识了鲁迅。我们也曾学过他的许多文章，比方《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孔乙己》等。这些文章写的事情看起来都很美好，但是也不乏一丝凄凉。自从我读过这本《朝花夕拾》，我对鲁迅有了新的认识。

在书中，我了解到许多鲁迅童年的事情。鲁迅的家里丰衣足食，不被生活琐事所困扰，所以他的童年是很幸福的。他可以进入三味书屋里读书，他还可以和同伴们一起在那里玩耍，一切都那样美好。但是在鲁迅的家中突然发生了一场决定他命运的风暴，鲁迅也因此四处漂泊。但是鲁迅并没有被这次的灾难所击倒，他开始四处求学。在这篇文章中就有很多表现出鲁迅的情感的文章。《朝花夕拾》中有许多鲁迅亲身经历过的事情，比方《二十四孝图》中鲁迅就以自己来刻画了人物的形象。因为鲁迅童年时酷爱画画，当收到长辈送给他的《二十四孝图》时，本来快乐极了，接着就是扫兴和反感，所以他也借着这篇文章写出了自己的反感和厌恶的事。文中还有的是以讲故事的方式来说出自己想说的话，比方《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狗，猫，鼠》就用辛辣的笔调挖苦了“现代评论派”的“媚态的猫”式的嘴脸。《从百草园到

三味书屋》里既写了百草园里风光的优美，也写出了在美好的景物的背后的丑恶的嘴脸。总之，《朝花夕拾》是一本内容丰富的散文集，作者在以儿童的眼光追忆往昔的同时，又以成年人的眼光来做出新的'评论。

《朝花夕拾》中还附有《呐喊》的几篇文章。《呐喊》中阐述了旧社会的种种事件。《狂人日记》中写了一个狂人收到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的束缚和压迫，造成了对社会的恐怖心理。他认定现实是一个吃人的世界，所有的人都用异样的眼光看着他，深知，他觉得自己的哥哥要吃掉自己。小说揭露了封建礼教在仁义道德下掩盖的吃人本质，挖苦了封建制度的腐败。

鲁迅的小说，令人耳目一新，给我们多方面的艺术享受，令人常读常新。他的语言纯洁，简洁，生动，富有艺术表现力，我希望以后还可以多读一些他的作品。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六

谈起作者鲁迅先生，熟悉之感便涌上心头，他是我在很久以前就十分崇拜的一位大文豪——“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他的作品就如他的为人一般，正直而充满着人性的语言。《朝花夕拾》作为他的代表作，很好地诠释了这些。这是一本内容丰富的散文集，我们的“迅哥儿”通过对童年和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回忆及对恩师和故友的深切怀念，真实的向我们展示了他的心路历程。

而此书最为吸引我的内容要数最接近我们的“童年时代”了，谈起这个话题，我的脑海浮现的便是“碧绿的菜畦，紫红的桑葚，腿脚不稳的小鲁迅，站在光滑的石井栏上，跳上跳下……”

没错，就是百草园，也是迅哥儿童年时代的乐园。描述这个

充满美好记忆的胜地那篇文章正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看到这儿的时候，我深深地被作者笔下那个神奇有趣又充满着向往的地方吸引了！让我感到惊奇的是，鲁迅他在这十篇散文中，唯有这一篇大大减少了他一贯的内容讽刺与揭露批判，取而代之的是满满的童心与天真，还有童年时代脑海中偶然冒出的那些奇怪的想法与鬼点子。我想，迅哥儿回忆起那个充满着童年记忆的地方时，一定是心中的童真再次被唤起，带着这种轻松愉快的心情而写下的这篇令人印象深刻的文章吧！

读着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面，感受到作者心中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与童趣。

我的心中那份儿时记忆也就因此被唤起——我的童年时代是在一个叫“冯家湾”的市郊村子里度过的，在那里充斥着我整个童年的美好记忆，回想起来还真是记忆犹新，忍俊不禁呐！那会儿，我有着许多的小伙伴，他们总与我一起到村子里的大片油菜花地玩儿，偶尔还捉捉蟋蟀和蚂蚱，小心翼翼地装进塑料矿泉水瓶里，在瓶盖上用铁皮戳几个洞想着不让这些小东西闷死。喜欢在那块菜地上面开心地奔跑，你追我，我赶你，累了就仰躺在这块不太大但又在我们这群孩子心中如此之大的天地里，偶尔还会闻到泥土混着小野花的香味。有一片儿地方还总能挖到弹珠呢！

每个人的心中都有那么一个难以忘怀的童年罢？只是他们会随着时间的推移悄悄地藏进了你心底，鲁迅先生用他那独具魅力的语言文字熏陶着我们的心灵一般，以人性、童真去感受这个世界，卸去伪装，唤起我们内心最真实的感受——那个即将逝去的童年将永远深藏于我们心底！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七

“朝阳开放的花朵，在夕阳西下时拾起。”

———朝花夕拾

(一) 《阿长与山海经》

“哥儿，有画儿的‘三哼经’，我给你买来了！”

随着保姆阿长的兴奋的声音，鲁迅终于有了他最初得到的，最心爱的宝书。他对长妈妈谋害他最爱的隐鼠的小小的仇恨也终于放下。

阿长出现在鲁迅很多文章里，这是一个迷信、好事却又心地善良的保姆。她在除夕夜一本正经的教给“我”正月初一要跟她说的话，并且在初一早上就塞给“我”福橘吃；在百草园里，长妈妈绘声绘色的给“我”讲美女蛇的故事。鲁迅对长妈妈一直是感激的，除了有些时候会有些小小的怨恨，比如阿长呈“大”字形睡在床上把鲁迅挤得没法翻身，或是得知长妈妈谋害了自己最爱的隐鼠的时候。但是当长妈妈一脸兴奋的把《山海经》递到他面前时，鲁迅心里剩下的只有对这位长妈妈的尊敬和感激。

(二) 《琐记》

对于《琐记》中的衍太太，我一直不怎么喜欢。她微笑着从不阻止“我们”比着吃冰，还在旁边添油加醋；而当“我们”比赛打旋的时候她明明一开始说：“好……再旋一个！八十四……”可是阿祥旋着旋着一下子摔倒了，正巧阿祥的祖母进来了，衍太太就立马改口：“不听我的话，我叫你不要旋，不要旋……”

衍太太总是在背后怂恿孩子们干不好的事，却在背后充当“老好人”。

鲁迅家道中落，去衍太太家里玩耍，对衍太太说起要买东西太多，钱却不够的事情。衍太太却撺掇鲁迅去偷母亲的首

饰卖掉。鲁迅感到不对劲，就没再去她家，可是衍太太却又污造鲁迅已经偷家里的东西去卖了。这让人打心里鄙视这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散播谣言的妇人。

(三) 《父亲的病》

鲁迅的父亲得重病已经有好几年，这些年家人都在努力的花钱请名医治病，鲁迅更是帮忙找一些“原配的蟋蟀一对”等奇怪的药引。

原配的蟋蟀?谁知道这对蟋蟀是不是原配呢?这恐怕连医生自己都无法判断吧。这时候的医生开的药方已经开始像巫医开的了。医生使药方越来越玄乎，也许是让人们有一种神秘感好保住自己的名气罢了。很明显，鲁迅父亲的病并没有因为蟋蟀是原配而好转，反而越发的重了。

父亲将死时，喘息的很吃力，鲁迅甚至想让父亲赶快喘完好没有痛苦，可是又觉得这样的想法好像大逆不道，赶快打住了。衍太太在旁边说：“你父亲要断气了，快叫啊，叫啊!”于是鲁迅就趴在床边大喊：“父亲!父亲!”父亲听到喊声，平静下来的脸又紧张了起来：“不要……叫。”可是鲁迅却一直嚷到他咽气。

古时的许多孝子们在父母临死前会买一棵人参熬成汤不管三七二十一给病人灌下去，延长片刻的生命，似乎是这样就尽了孝道。我在杂志上也看到过一个故事：一个癌症晚期被医生“判死刑”的老先生，在接受多种治疗无效后准备放弃，平静的度过仅剩的生命。可是家属却哭着求他接受治疗，于是老先生仅剩的几个月的生命都是在充满痛苦的手术、化疗中度过的。不可否认，晚辈们这样做的确是“孝”，可是这样病人就可以恢复健康了吗?与其充满痛苦，还不如静静地、安详的度过最后的日子。

对于在父亲临死前的叫喊，以及他紧张的脸，鲁迅一直充满

悔恨。是他对父亲“最大的错处”。

(四)《范爱农》

范爱农，一个高大身材，长头发，眼球白多黑少的人。

我一直认为这个人蛮小心眼的，只是因为过海关时，范爱农他们带了师母的绣花的弓鞋来日本，被关吏翻了出来端详着，鲁迅很不满，不注意的摇了摇头，结果就被范爱农和他的同学们记在了心里，一直耿耿于怀，做什么事都要跟鲁迅反着来。范爱农的恩师刺杀巡抚被处以极刑，鲁迅等一干人要发电报痛斥满州政府，但范爱农却说：“杀的杀掉了，死的死掉了，还发什么屁电报呢。”

鲁迅到北京后，想为范爱农找点事干。但自从做不成学监，范爱农什么事也没得做。他还喝酒，也对鲁迅的话充满期待。“也许明天就收到一个电报，拆开来一看，是鲁迅来叫我的。”他时常这么说。

虽说人们讨厌范爱农，不给他事干，但是他可以去闯，就像当时鲁迅被家乡的流言攻击，远走他乡闯天下一样。靠自己的能力谋得一份工作，得有多好呢？可他却只留在家乡喝着酒，等待着，等待鲁迅的电报。

《朝花夕拾》是鲁迅对童年、青年的回忆。清晨开放的花在夕阳时被拾起，端详着，端详着，似乎看见了什么。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八

鲁迅童年的趣事，便在于看迎神赛会，迎神赛会最大的乐趣，便在于话无常了。

“无常”虽然是个鬼差，却十分善良，当今社会，“披着羊皮的狼”并不少见，社会上比比皆是，在此，作者借“无

常”讽刺这些人。

“无常”十分爽直而且公正，这样的品行，在当时是十分少有的，作者在此批判了所谓“公理”、“正人君子”等一些虚假的.东西，此文章中，鲁迅所描述的“无常”的喊唱十分难懂，便也无法更深探讨，只好草草了事。

初中朝华夕拾读后感篇九

看!可是做作的事总比人间少。他们从来就没有竖过“公理”“正义”的旗子，使牺牲者直到被吃的时候为止，还是一味佩服赞叹它们。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大进步;能说话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能写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实在免不得“颜厚有忸怩”。

如此地嬉笑怒骂，让“人”怎么还站得住，无怪先生说：“俯首甘为孺子牛”了。

小小的“鼠辈”本不值得喜爱，但因为有了猫的对比，却让我们感到了“鼠辈”其实也有它的可爱之处。怪不得有了可爱的小舒克贝塔老鼠，想来作者也是看了先生的“隐鼠”而受到的启发吧!